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文件

闽财农指〔2023〕90号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 下达 2024 年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等 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为推进特色现代农业发展，经研究，现提前下达 2024 年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7500 万元，其中：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6000 万元、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项目 1500 万元。收入列“1100252-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科目。

请按照《福建省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闽财规〔2022〕23号)和相关政策规定,加强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及时拨付资金,做好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有关县(市、区)要认真执行《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设施农业温室大棚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管理的通知》(闽农综〔2021〕88号)、《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杜苏芮”台风后农业恢复重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闽农综〔2023〕108号),严格相关资金使用管理,做好项目审核和立项备案工作,并督促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 附件: 1. 2024年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表
2. 2024年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任务清单
3. 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4. 2024年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项目实施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2024年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省、市、县（区）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全省合计	6000	1500
福州市小计	175	45
闽侯县	120	
连江县	30	
永泰县		45
长乐区	25	
三明市小计	75	390
明溪县		45
清流县		45
宁化县		60
尤溪县		60
沙县区		45
将乐县	25	45
泰宁县		45
建宁县	50	
永安市		45
泉州市小计	4100	45
洛江区	150	
泉港区	155	
惠安县	1660	
安溪县	45	
永春县	130	
晋江市	1550	
南安市	180	45
泉州台商投资区	230	
漳州市小计	430	90
漳州高新区	300	
云霄县	80	45
漳浦县		45

省、市、县(区)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南靖县	50	
南平市小计	515	495
延平区		45
顺昌县		45
浦城县	515	60
光泽县		45
松溪县		45
政和县		45
邵武市		60
武夷山市		45
建瓯市		45
建阳区		60
龙岩市小计	80	330
长汀县	50	60
永定区		45
上杭县	30	60
武平县		60
连城县		60
漳平市		45
宁德市小计	625	105
霞浦县		45
古田县		60
周宁县	175	
柘荣县	450	

附件2

2024年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任务清单

市、县（区）	任务清单	
闽侯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连江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永泰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长乐区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明溪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清流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宁化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尤溪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沙县区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将乐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泰宁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建宁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永安市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洛江区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泉港区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惠安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安溪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永春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晋江市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南安市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泉州台商投资区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漳州高新区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市、县（区）	任务清单	
云霄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漳浦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南靖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延平区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顺昌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浦城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光泽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松溪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政和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邵武市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武夷山市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建瓯市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建阳区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长汀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永定区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上杭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武平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连城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漳平市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霞浦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古田县		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
周宁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柘荣县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附件3-1

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批设施农业温室大棚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 及部门预算编码		331 省农业农村厅		补助区域	项目相关县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满足有关项目县设施农业温室大棚建设补贴需求,提升当地设施生产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区域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农业温室大棚补贴面积(亩)	反映设施农业温室大棚补助面积情况	闽侯县90、连江县4、长乐区6、将乐县5、建宁县10、洛江区60、泉港区80、惠安县630、安溪县90、永春县35、晋江市260、南安市250、泉州台商投资区50、漳州高新区450、云霄县120、南靖县10、浦城县120、长汀县10、上杭县5、周宁县35、柘荣县80
		质量指标	设施农业温室大棚建设达标率	设施农业温室大棚建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度项目批复立项率	根据省级资金下达金额,完成项目批复立项	≥8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施农业温室大棚补助标准(万元)	设施农业温室大棚每亩补助金额	≤10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节省水肥率	反映温室大棚节省水肥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比例	反映项目实施效果	≥80%

附件3-2

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优质稻示范推广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331 省农业农村厅			补助区域	项目相关县(市、区)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50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加快发展现代种业,通过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项目,建立优质稻品种省级核心展示示范片点200个,面积6万亩,全省水稻优质率保持在84%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项目单位	区域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永泰县	6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永泰县	18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明溪县、清流县、沙县、将乐县、泰宁县、永安市	各6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宁化县、尤溪县	各8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明溪县、清流县、沙县、将乐县、泰宁县、永安市	各18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宁化县、尤溪县	各24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南安市	6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南安市	18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云霄县、漳浦县	各6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云霄县、漳浦县	各18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项目单位	区域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延平区、顺昌县、光泽县、松溪县、政和县、武夷山市、建瓯市	各6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浦城县、邵武市、建阳区	各8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延平区、顺昌县、光泽县、松溪县、政和县、武夷山市、建瓯市	各18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浦城县、邵武市、建阳区	各24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漳平市、永定区	各6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上杭县、连城县、长汀县、武平县	各8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漳平市、永定区	各18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上杭县、连城县、长汀县、武平县	各24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霞浦县	6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个）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数量	古田县	8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霞浦县	1800
			省级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亩）	反映建立优质稻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面积	古田县	2400
		质量指标	高档优质稻品种推广比例（%）	反映米质达部颁二等以上高档优质稻品种占水稻品种的推广比例	永泰县、明溪县、清流县、沙县、将乐县、泰宁县、永安市、尤溪县、南安市、宁化县、云霄县、漳浦县、延平区、邵武市、武夷山市、建瓯市、建阳区、顺昌县、浦城县、光泽县、松溪县、政和县、长汀县、永定区、上杭县、武平县、连城县、漳平市、霞浦县、古田县	≥ 4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项目单位	区域目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	任务完成率	永泰县、明溪县、清流县、沙县、将乐县、泰宁县、永安市、尤溪县、南安市、宁化县、云霄县、漳浦县、延平区、邵武市、武夷山市、建瓯市、建阳区、顺昌县、浦城县、光泽县、松溪县、政和县、长汀县、永定区、上杭县、武平县、连城县、漳平市、霞浦县、古田县	≥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总量控制 (万元)	反映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永泰县、明溪县、清流县、沙县区、将乐县、泰宁县、永安市、南安市、云霄县、漳浦县、延平区、顺昌县、光泽县、松溪县、政和县、建瓯市、武夷山市、永定区、漳平县、霞浦县	≤ 45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总量控制 (万元)	反映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宁化县、尤溪县、浦城县、邵武市、建阳区、长汀县、连城县、上杭县、武平县、古田县	≤ 6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亩增收 (元)	反映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亩增收情况	永泰县、明溪县、清流县、沙县、将乐县、泰宁县、永安市、尤溪县、南安市、宁化县、云霄县、漳浦县、延平区、邵武市、武夷山市、建瓯市、建阳区、顺昌县、浦城县、光泽县、松溪县、政和县、长汀县、永定区、上杭县、武平县、连城县、漳平市、霞浦县、古田县	≥ 8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	各示范户对示范优质稻新品种的满意度	永泰县、明溪县、清流县、沙县、将乐县、泰宁县、永安市、尤溪县、南安市、宁化县、云霄县、漳浦县、延平区、邵武市、武夷山市、建瓯市、建阳区、顺昌县、浦城县、光泽县、松溪县、政和县、长汀县、永定区、上杭县、武平县、连城县、漳平市、霞浦县、古田县	≥ 90

附件 4

2024 年优质稻品种示范推广项目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在全省主要产粮区建立优质稻品种省级核心展示示范片点 200 个，面积 6 万亩，重点示范推广米质达部颁优质二等以上以及在省优质稻品种评选中获奖的高档优质稻品种，兼顾再生稻、旱稻、耐盐碱等专用水稻品种，全省水稻优质率保持在 84% 以上，其中米质达部颁二等以上高档优质稻品种推广比例达 45% 以上。

二、资金补助方式

（一）补助对象与标准。2024 年优质稻推广项目资金 1500 万元，补助对象为 30 个粮食产能区县级种子管理站，按建设展示示范片点每亩补助 250 元计，每个项目县补助金额为 45 万元或 60 万元。

（二）资金使用方向。项目资金用于优质稻新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的种子、化肥、农药等农用物资补贴，现场考察与技术培训以及与优质稻新品种展示、示范、推广、宣传及产业化开发有关的其它支出费用。各项目县要严格按照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合理开支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三、主要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制定实施方案。各项目县农业农村局要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和技术指导小组，制定

项目实施方案，把省农业农村厅下达的优质稻展示示范推广的品种、面积以及考察、培训计划等任务指标进一步分解落实到乡、村、农户。设区市农业农村局要协助省农业农村厅做好项目检查指导工作。

（二）选择适宜品种，做好品种布局。各项目县要以米质达部颁优质二等以上以及在省优质稻品种评选中获奖的高档优质稻品种为重点，兼顾再生稻、旱稻、耐盐碱等专用水稻品种，根据本地生态气候条件、土壤类型、耕作制度，选择5-15个适宜当地种植的高档优质稻品种作为主推品种进行示范推广，不断加大米质达部颁一等优质稻品种的示范推广。认真做好优质稻品种区域布局工作，因地制宜推广品种，确保品种推广安全。

（三）开展展示示范，辐射品种推广。组织开展高档优质稻新品种“百、千、万亩”展示示范推广活动，重点与种粮大户、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及种子企业合作开展高档优质稻新品种展示示范工作。2024年，30个粮食产能县要建立省级高档优质稻新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200个，面积6万亩；每个展示示范片点示范品种1-3个，展示品种15个，做好优质稻品种展示评价工作。通过抓好展示示范片点，做到抓重点促面上，抓示范促推广，促进高档优质稻新品种在全省范围内推广。

（四）组织宣传考察，强化良法配套。一要通过各种网络新媒体，广泛宣传高档优质稻新品种，使优质稻品种进村入户，家喻户晓。二要组织召开优质稻新品种现场考察观摩会，组织当地种粮大户、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及种子企

业代表等对展示示范的优质稻新品种进行现场观摩。各项目县至少开展一场技术培训班和一场现场考察观摩会。三要**加强良法配套**，重点推广优质稻全程机械化栽培技术、籼粳杂交品种超高产高效栽培、野香优系列品种高产高效栽培、两季超吨粮机收低留桩再生稻高效栽培、优质稻病虫害绿色综合防控、山垌田优质稻绿色有机生产、福建稻田农旅融合提质增效开发绿色防控技术等，做到良种良法一起推。

（五）突出产后服务，推动产业开发。各项目县要以高档优质稻新品种核心展示示范片点为依托，积极联系当地优质米加工企业，对示范片点种植的高档优质稻新品种实行订单生产，并切实做到**优质优价收购**，实现种植高档优质稻新品种比普通水稻品种效益明显提高，充分调动农户种植高档优质稻新品种的积极性。有条件的县要积极组织开展优质米鉴评活动。继续利用当地品种、技术、气候与生态环境优势，强化地方特色优质米品牌创建，推动高档优质稻品种产业化开发。

（六）开展检查验收，确保顺利实施。各设区市农业农村局要对项目县项目实施全过程开展跟踪督查，省农业农村厅将不定期组织人员到项目县督查落实进展情况，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各项目县在项目实施每个重要环节都要拍照片，认真做好项目的现场验收、技术工作总结。在项目实施结束后，各项目县要认真做好项目总结并开展绩效评价。项目总结和绩效评价材料于2024年12月底前报到省种子总站。

